

二、承诺书

对所有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有效性作出承诺（承诺书格式自定义）。

汕头市潮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招标人）：

我司郑重承诺：

一、本单位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潮阳区污水系统提质增效及入河排污口整治建设工程项目勘察设计的投标。

二、本单位所提供的一切资料都是真实、合法、完整、有效的，没有伪（变）造或虚假成分。

三、自觉维护招投标市场秩序，不以他人名义投标，不出借、转让、买卖、伪造企业或从业人员的资质证书、证照、业绩、获奖表彰等相关资信证明文件和印章，也不允许其他企业或个人以本单位名义投标。

四、依法公平竞争，不采取虚假或恶意投诉等不正当手段损害、侵犯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的正当利益。本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内容，愿意按约定接受行政监管部门处理。

投标单位（公章）：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5 月 26 日